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2月17日在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11日以专人送达。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严宏斌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的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严宏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为止。严宏斌先生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八日

简历

严宏斌，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0年2月，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1987年8月至1993年2月任桐乡市晚村中学教师，1993年2月起先后担任桐乡橡胶制品厂、桐乡市双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05年12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2年年12月任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与企管部副经理兼行政处处长，2012年11月至2016年1月兼任桐乡和济颐养院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2013年1月至2017年2月任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部经理，2017年2月17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披露日，严宏斌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904.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严宏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